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147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创电子”）于 2018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和重庆两江基金指定的投资主体共同增资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鉴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联合重庆两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定的投资主体共同对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联创电子”）以现金方式增资扩股人民币 7 亿元。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3 亿元，两江基金指定的投资主体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4 亿元。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重庆联创电子注册资本将由 3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10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和重庆两江基金指定的投资主体共同增资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联创电子、重庆两江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两江战略基金”）、重庆联创电子三方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签署《关于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约定两江战略基金、联创电子分别向重庆联创电子增资人民币 4 亿元、人民币 3 亿元，增资后两江战略基金、联创电子分别持有目标公司 40%、60%的股权。自 2021 年 11 月 13 日起，两江战略基金有权要求联创电子回购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截止本公告日，两江战略基金已向目标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1.95 亿元。

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重庆联创电子与两江战略基金三方签署了《股权

回购协议》，公司将回购两江战略基金所持有的重庆联创电子 40%的股权。《股权回购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股权回购价款。按照《增资协议》约定，股权回购价款=历次投资款× $(1+6\%/365\times\text{历次投资款实际占用天数})$ 。“历次投资款实际占用天数”是指历次投资款实际支付日起至两江战略基金收到该次投资回购价款之日止的天数。

2、股权回购价款支付。现各方同意，联创电子在 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股权回购价款 10,000 万元；剩余股权回购款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支付。

3、如联创电子未按本协议约定存在逾期支付股权回购价款时，则联创电子应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三的标准向两江战略基金支付违约金。

按照《股权回购协议》约定，本次股权回购价款测算总额约为 23,500 万元，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支付股权回购价款 10,000 万元，本次股权回购完成后，联创电子将持有重庆联创电子 100%股权。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